

证券代码：300729

证券简称：乐歌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7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张信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5）。

2019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泮云萍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补选泮云萍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

附件：

简历

泮云萍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学士，堪培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6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丽晶时代（公司前身）；2010 年 5 月至 2019 年 10 月 22 日，任本公司国际营销事业部总经理；2019 年 10 月 23 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产品企划设计部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泮云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7.438 万股，通过宁波聚才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6.3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7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泮云萍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